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2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3年4月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一) 法定名称：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二)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亿元

(三) 注册地：云南省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昌宏路 36 号经
开区金融中心 A-413 室

(四) 成立时间：2013 年 4 月 28 日

(五)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
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
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
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中国银保监会批
准的其他业务。

(六) 法定代表人：黎清

(七) 主要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公司股东为华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和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其中华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82%；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
例为 18%。

二、财务会计报告

(一) 经营效益情况

根据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29.35
亿元，同比增长 24.17%；净利润 25.05 亿元，同比增长 24.92%。

（二）资产负债及权益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429.69 亿元，较年初增长 10.48%；租赁资产 1326.93 亿元，较年初增长 7.36%；总负债 1,275.71 亿元，较年初增长 9.50%；所有者权益 153.98 亿元，较年初增长 19.39%。

三、资本管理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本净额 169.82 亿元，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01%，一级资本充足率 11.01%，资本充足率 12.17%，杠杆率 10.66%，各项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四、风险管理信息

（一）风险管理架构及体系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领导下职责清晰、分工明确的风险管理架构及体系，将风险管理嵌入租前、租中、租后业务全流程，实行全面、主动风险管理。董监高风险管理职责清晰，下设专业委员会运行情况良好，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门、审计部门等组成的“三道防线”分工明确，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二）风险管理状况

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的经营发展总基调，保持审慎的风险偏好，秉承合规至上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强化风险全流程管控，持续提升风控数字化水平，增强风险预判和动态调控能力，不断提升专业化、特色化服务能力。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契约所约定的责任而引致经济损失的风险。2022年，公司健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设立资产保全部，建立重点问题资产管理工作机制。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加强重点领域、关键环节信用风险防控。深化创新业务联动机制，加强租赁业务全流程和租赁物全生命周期管理，强化风险预警管理机制，稳步推进不良资产化解工作，积极探索风控数字化转型，持续提升信用风险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信用风险整体可控。

2、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2022年，公司优化市场风险管理架构体系，及时开展新业务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并制定相应的管控措施。强化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控，保持新增业务利差相对平稳，严格控制资产负债重定价期限缺口，积极开展美元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稳步推进汇率风险管控工作，有效控制外汇敞口，将汇率风险控制合理范围内。报告期内，公司市场风险整体可控。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2022年，公司以流动性安全为中心，通过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持续提升负债稳定性、拓展融资渠道、

加强日间资金头寸管理、持续开展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测、增加优质流动性储备、优化信用结构、做好外币流动性管理等多种方式切实保障流动性安全。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风险整体可控。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2022年，公司持续优化业务流程，推进系统开发和数据治理，加强操作风险评估和关键风险指标监测，有效完善开发和运维操作规范，进一步加强员工规范管理，切实加强信息科技外包管理，有效管控法律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5、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本公司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本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品牌价值，不利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2022年，公司健全声誉风险及舆情管理政策，严格落实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重大声誉风险报告制度，持续优化声誉风险管理策略，从舆情监测、风险排查、应急演练等方面推进声誉风险日常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五、公司治理信息

（一）党组织信息

公司设中国共产党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总支部委员会，并下设3个党支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在册党员近100名。

（二）股东信息

公司由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亿元，其中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82 亿股，占比 82%；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8 亿股，占比 18%。

（三）股东会

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股东通过股东会合法行使权利，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制定了明确的股东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了股东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公司建立了有效的信息交流和反馈机制，确保股东对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参与权，确保股东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

2022 年，公司共召开股东会 4 次，审议议案 16 项。股东能够充分、及时得到关于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地点和议程等信息，股东有充分的时间进行思考和咨询。股东会会议实行律师见证制度，并由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四）董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决策机构，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 2 名董事的任职资格正在核准中），其中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名 5 名董事；昆明产业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名 2 名董事；所有董事均在股东提名后由股东会选举通过产生。独立董事为高校教授和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

2022年，公司董事会认真贯彻落实国家重大战略决策部署，严格落实监管要求，充分发挥战略管理和科学决策作用，大力支持经营管理层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公司治理、经营转型等各项工作，公司竞争力、创新力和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董事会全年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并听取董事会议案38项，认真研究并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增加注册资本、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呆账核销、关联交易、风险管理报告、章程修改、会计师事务所续聘、监管通报等重大事项。全体董事勤勉尽职、高度负责，发挥自身特长，切实有效履行了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有力保障了董事会规范高效运行，为维护股东利益和公司整体利益、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五）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2名，由各股东分别提名1名，股东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2022年，公司监事会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经济金融政策，积极履行监督职责，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对标监管要求，增强监督力度，充分有效发挥监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监督作用，促进公司稳健发展，有效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监事会全年共召开4次会议，审议议案10项。监事会规范运作，依法行使职权和履行相关义务，对公司经营情

况报告、监管通报及问题整改情况、监事更换等事项进行研究和审议，从监督视角发表了客观、独立的意见和建议，有效发挥了监督职能。全体监事全勤参加了各次监事会议，有效履行监督职责，助力公司平稳发展。

（六）高级管理层

公司高级管理层勤勉尽职、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经营及风险管控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 4 名，其中总裁 1 名、首席财务官 1 名，副总裁 2 名，高级管理人员均经过监管部门任职资格核准。

2022 年，公司高级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并按照董事会、监事会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报告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风险状况等情况。公司经营管理层通过建立并执行总裁办公会议制度，履行集体决策职能，提高经营管理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全年共召开总裁办公会 30 次，审议议案 138 项，有力保障法人治理的运行机制和决策程序的有效性。高管层兼任情况符合监管规定。

（七）部门设置情况

公司设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计划财务部、风险管理部、资产管理部、资产保全部、营销管理部、业务一部、业务二部、业务三部、业务四部、业务五部、航运业务部、普惠金融业务部、资金部、审计部、信息科技部、共 17 个部门。

（八）薪酬情况

公司薪酬绩效管理紧紧围绕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遵循市场化原则，不断优化考核方式与分配机制，持续加强薪酬绩效的激励约束作用。

为加强风险管理，促进业务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实行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机制，对于出现职责内风险损失超常暴露等情形，公司将视严重程度扣减、止付及追回相应期限的绩效薪酬。

（九）公司治理整体评价

公司建立了以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主体，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作用，分工明确、有效制衡、激励兼容的法人治理结构，并配套有公司章程、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强化了法人治理的运行机制和决策程序。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裁负责制，通过分级授权管理，各位副总裁、首席财务官分工明确，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公司组织结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报告关系清晰，并通过正式文件明确了所有部门、岗位、人员的职责和权限。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制度体系，制定了业务管理、风险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综合管理等相关制度，并以正式文件的形式下发执行。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与提名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共 4 个委员会，由独立董事主导薪酬与提名、风险与关联交易等委员会；公司总裁办公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战略目标、管

理体制、风险政策制度和风险资产组合目标进行审议。

2022 年度，公司成为云南省金融学会绿色专业委员会成员单位，荣获国际数据公司(IDC)中国金融行业技术应用场景创新奖，华夏银行 30 周年杰出贡献奖，公司“绿色光伏+乡村振兴”业务模式入选新华网“2022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典型案例”，并在中国融资租赁“腾飞奖”评选中荣获“新能源融资租赁创新领军企业”。

(十) 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

详见附件。

六、重大事项信息

2022 年 12 月，公司将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注册资金由 80 亿元增至 100 亿元。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紧紧围绕监管有关政策规定，有序推进各项工作，持续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履行消费者权益保护主体责任。

认真开展消保培训。组织参加《个人信息保护法》解读专题讲座，结合相关案例、同业情况等提示个人信息保护工作要点，防范个人信息保护领域相关风险。

及时、妥善处理投诉。2022 年，公司共收到 31 笔客户投诉，办结率达 100%，投诉集中于户用光伏业务，投诉地区集中分布

在河南、山东、河北等地。

积极推动金融知识普及与消费者教育。通过多种形式加强金融消费者教育，引导金融消费者提升风险防范意识。

八、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建立并完善关联方档案，对一般关联交易和重大关联交易实行差异管理，公司独立董事逐笔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规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书面意见，所有关联交易均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关联交易定价合法、公允。公司注重强化关联交易日常监测，确保关联交易开展符合监管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规定。

2022年，公司共发生融资租赁业务、同业借款业务、金融中介服务、手续费等关联交易 252 笔，累计交易金额 261.51 亿元。各项关联交易监管指标均符合规定。

附件：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771439_A01号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771439_A01号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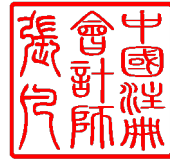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就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审字第61771439_A01号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张凡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凡



顾嘉月

中国注册会计师：顾嘉月

中国 北京

2023年4月14日